

证券代码：832963

证券简称：海鹰环境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河北海鹰环境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 原规定 | 修订后 |
|--|--|
| 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长江大道155号副一号星际中心A座1001室 | 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裕华东路311号星际中心A座1001室 |
| 本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 | 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应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 公司已获同意到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免于适用以上对股东权益作出的合 |

| | |
|---|--|
| | 理安排。 |
|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审议公司申请终止挂牌或申请撤回终止挂牌； 原（十六）款，变更为（十七）款。 |
| 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 公司申请终止挂牌或申请撤回终止挂牌； 原（七）款，变更为（八）款。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长江大道 155 号副一号星际中心 A 座 1001 室

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裕华东路 311 号星际中心 A 座 1001 室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根据石地名委公告【2022】6 号，经石家庄高新区管委会征求相关部门、专家和公众意见，并报请市政府批准，同意高新区“黄河大道”、“长江大道”、“珠江大道”分别更名沿用“中山东路”、“裕华东路”、“槐安东路”名称。公司注册地址相应的，由原来的“长江大道”变更为“裕华东路”。

为响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的号召，完善公司章程内容，设置专门条款，充分保护终止挂牌过程中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备查文件

（一）河北海鹰环境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 原《公司章程》、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河北海鹰环境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